

“紫瑞府”项目税务审核鉴证服务 询价公告

四川铁投泰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景公司”）“紫瑞府”项目拟在 2025 年一季度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工作，需要税务师事务所对土地增值税汇算清缴进行审核，同时一期车位本年正在销售中，二、三期住宅将在年底交房，亦需要税务师事务所对一、二、三期成本的税前扣除进行审核，并出具企业所得税审核报告。现根据工作需要，拟通过询价方式选聘一家专业税务咨询服务公司提供土地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税务审核鉴证服务。现将相关招标事宜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

泰景公司“紫瑞府”项目分期建设开发，目前一、二、三期住宅已全部售罄，一期住宅已交付，二、三期住宅将在年底进行交付；2 号地块车位共 617 个，已售 130 个；商业面积为 9.49 万平米全部自持，其中 2 号地块商业已建成，处于待租赁状态，1 号地块商业处于建设中。

二、招标内容

“紫瑞府”项目土地增值税和泰景公司 2024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税务审核鉴证服务。

三、招标方式

此次项目服务采用询价方式，邀请不低于三家公司参与询价。

四、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的独立企业法人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2. 对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23 年 1 月至今，具有 1 个及以上服务于成都市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清算和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的业务证明资料（需提供合同协议书）。

3. 对投标人财务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 对投标人的信誉要求：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提供参选截止日前 7 日内“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无严重违反失信、经营异常的网页截图和服务承诺书）。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公司中标后，不得转包。

五、服务内容

对“紫瑞府”项目土地增值税和泰景公司 2024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进行审核并分别出具相应审核报告。

六、标的价控制：

根据市调和前期询价，拟设定最高控制价为 10.20 万元

（该费用为含税包干价）。

七、结算标准：

出具审核报告且提供符合规定的发票。

八、报价方式

1、符合本次询价条件和要求且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至 16 时 00 分，携带以下资料在成都市双流区天府新区兴康一街 166 号蜀道创新中心 2 号楼 31 楼参与报价。

（1）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

（2）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业绩证明资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

（5）信誉证明材料（提供参选截止日前 7 日内“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无严重违反失信、经营异常的网页截图和服务承诺书）；

（6）报价函。

以上所列资料（1）（6）为原件；（2）-（5）为复印件需加盖鲜章，报价资料装订密封后由询价人留存。

2、询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询价人收到满足 3 家（含 3 家）及以上的，询价人都将依法组织询价事宜。若询价文件少于 3 个的，询价人将依法重新进行询价。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

4、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报价文件不予接收；低于所有有效询价函报价平均值 75%的报价认同为低于成本，按无效报价处理。

九、中标方式

询价人在符合本次询价要求提交的所有有效《报价函》中，择优（报价最低者）确定最终报价人并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十、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公告在“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门户网站、“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门户网站上发布。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铁投泰景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天府新区兴康一街 166 号蜀道创新中心 2 号楼

联系人：陈女士 028-60610935

附件：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_____（询价人名称）：

根据“紫瑞府”项目税务审核鉴证服务询价公告，我单位经慎重考虑并结合自身实力后研究决定：愿以¥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的报价实施该项目。并承诺如下：

1. 我方完全接受和响应谈判公告的相关要求；
2. 本报价为总价包干；
3. 以下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税费等其他费用；
4. 我方承诺完全接受贵方相关协调和管理工作及要求，承担因我方未接受贵方管理而给贵方造成的相关损失；
5. 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贵方最终选择确定的结果，不因未中选而向贵方提出任何索赔和补偿要求，也不要求贵方对未中选原因进行解释。

报价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